

# 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150)國立宜蘭大學

\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15001	外國語文學系	19	19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-- -- -- --	11級分 10級分 -- --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 學測總級分	18	48% -- -- -- -- --	1	13% -- -- -- -- --
15001	外國語文學系【外加】	2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均標 均標 -- -- -- -- --	11級分 10級分 -- --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 學測總級分	0	-- -- -- -- -- --	--	-- -- -- -- -- --
15002	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	15	15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-- 均標 -- -- -- -- --	-- 10級分 -- --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數學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	15	22% -- -- -- -- --	--	-- -- -- -- -- --
15002	應用經濟與管理學系【外加】	2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-- 均標 -- -- -- -- --	-- 10級分 -- -- -- --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數學 數學學業 學測英文 英文學業 學測國文 國文學業	0	-- -- -- -- -- --	--	-- -- -- -- -- --
15003	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學系	16	16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-- 均標 -- -- -- 均標 --	-- 10級分 -- -- -- 45級分 --	--	--	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英文學業 學測英文 國文學業 學測國文	3	27% -- -- -- -- --	13	29% -- -- -- -- --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# 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150)國立宜蘭大學

\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15003	休閒產業與健康促進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--		
				英文	均標	10級分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
				數學	--	--				英文學業		--		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英文	0	--	--	
				自然	--	--				國文學業		--		
				總級分	均標	45級分				學測國文		--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04	土木工程學系	39	39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47%		22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自然		--		10
				數學	後標	4級分				物理學業		--		9%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數學	27	--	12	--
				自然	後標	6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	--
				總級分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--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04	土木工程學系【外加】	2	1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41%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自然		--		
				數學	後標	4級分				物理學業		--		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數學	1	--	--	
				自然	後標	6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	
				總級分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05	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	23	23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43%		10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自然		--		--
				數學	後標	4級分				物理學業		--		--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數學	22	--	1	--
				自然	後標	6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	--
				總級分	--	--						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05	機械與機電工程學系【外加】	2	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--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自然		--		
				數學	後標	4級分				物理學業		--		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數學	0	--	--	
				自然	後標	6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	
				總級分	--	--						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# 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150)國立宜蘭大學

\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15006	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	30	3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35%		14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--
				數學	均標	6級分				化學學業		--		--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自然	25	--	5	--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物理學業		--		--
				總級分	--	--				學測數學		--		--
				英聽	--	--				數學學業		--		--
15006	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--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
				數學	均標	6級分				化學學業		--		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自然	0	--	--	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物理學業		--		
				總級分	--	--				學測數學		--		
				英聽	--	--				數學學業		--		
15007	環境工程學系	18	18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39%		25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--
				數學	均標	6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	--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數學	6	--	12	--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英文學業		--		--
				總級分	--	--				化學學業		--		--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07	環境工程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--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
				數學	均標	6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	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數學	0	--	--	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英文學業		--		
				總級分	--	--				化學學業		--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08	生物機電工程學系	12	12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27%		20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--
				數學	均標	6級分				物理學業		--		--
				社會	--	--	--	--	--	學測數學	2	--	10	--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學測自然		--		--
				總級分	--	--						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# 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150)國立宜蘭大學

\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15008	生物機電工程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--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
				數學	均標	6級分				物理學業		--		
				社會	--	--				學測數學	0	--	--	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學測自然		--		
				總級分	--	--						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09	電機工程學系	20	2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24%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數學		--		
				數學	--	--				學測自然	20	--	--	
				社會	--	--				物理學業		--	--	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	
				總級分	均標	45級分						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09	電機工程學系【外加】	2	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--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數學		--		
				數學	--	--				學測自然		--		
				社會	--	--				物理學業	0	--	--	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	
				總級分	均標	45級分						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10	電子工程學系	22	22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35%		19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52
				數學	--	--				學測數學	10	--	12	--
				社會	--	--								
				自然	--	--								
				總級分	均標	45級分						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10	電子工程學系【外加】	4	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--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
				數學	--	--				學測數學	0	--	--	
				社會	--	--								
				自然	--	--								
				總級分	均標	45級分							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# 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150)國立宜蘭大學

\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
15011	資訊工程學系	12	12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23%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
				數學	均標	6級分				數學學業	12	--	--	
				社會	--	--				學測數學		--	--	
				自然	--	--				物理學業		--	--	
				總級分	均標	45級分				學測自然		--	--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11	資訊工程學系【外加】	2	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--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
				數學	均標	6級分				數學學業	0	--	--	
				社會	--	--				學測數學		--	--	
				自然	--	--				物理學業		--	--	
				總級分	均標	45級分				學測自然		--	--	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15012	食品科學系	39	39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50%		16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--
				數學	--	--				化學學業		--		--
				社會	--	--				學測自然	30	--	9	--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--	--
				總級分	均標	45級分				學測數學		--	--	--
				英聽	--	--				生物學業		--	--	--
15012	食品科學系【外加】	2	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--		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
				數學	--	--				化學學業		--		
				社會	--	--				學測自然	0	--	--	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數學學業		--	--	
				總級分	均標	45級分				學測數學		--	--	
				英聽	--	--				生物學業		--	--	
15013	生物技術與動物科學系	30	30	國文	--	--				在校學業		50%		6%
				英文	--	--				學測總級分		--		--
				數學	--	--				生物學業		--		--
				社會	--	--				學測自然	29	--	1	--
				自然	均標	8級分				學測英文		--	--	--
				總級分	--	--				化學學業		--	--	--
				英聽	--	--								

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

# 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招生 - 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各校系錄取標準一覽表

校名：(150)國立宜蘭大學

\* 表示同分增額比序結果

校系代碼	校系名稱	招生名額	總錄取人數	學測、英聽		術科考試			分發比序				
				科目	檢定標準及級分	項目	檢定標準及分數	項目	第一輪錄取人數	第一輪錄取標準	第二輪錄取人數	第二輪錄取標準	
15014	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	15	15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-- -- -- -- 均標 均標 --	-- -- -- -- 8級分 45級分	-- -- --	-- -- 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生物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	3 -- -- --	38% -- -- --	12 -- --	31% -- -- --
15014	森林暨自然資源學系【外加】	2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-- -- -- -- 均標 均標 --	-- -- -- -- 8級分 45級分	-- -- --	-- -- 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生物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	0 -- -- --	-- -- -- --	-- --	-- --
15015	園藝學系	15	15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-- -- -- -- 均標 -- --	-- -- -- -- 8級分 --	-- -- --	-- -- 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生物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	11 -- -- --	29% -- -- --	4 --	18% 49 -- --
15015	園藝學系【外加】	1	0	國文 英文 數學 社會 自然 總級分 英聽	-- -- -- -- 均標 -- --	-- -- -- -- 8級分 --	-- -- --	-- -- --	在校學業 學測總級分 生物學業 學測自然 學測國文	0 -- -- --	-- -- -- --	-- --	-- --

- 說明：1. 本招生依107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招生簡章之壹、總則「九、第一類學群至第七類學群分發比序及錄取作業」進行分發比序。考生一經比序確定錄取時，即不需再進行較次項之比序，故有可能發生錄取生之部分較次項比序項目之級分（分數或百分比）低於本錄取標準一覽表中所列之標準。
2. 比序結果於比序項目為在校學業成績或高一、高二各單科學業總平均成績全校排名百分比時，以%表示；其餘比序結果則為學測（術科）各單科（項）級分（分數）或總級分。
3. 第一輪分發後校系仍有缺額者，進行第二輪分發。